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

YANGTZEKIANG GAR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4)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登記持有長江製衣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50元之股份（附註1）
_____股，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若其未能出席，則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所有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投票，並按以下指示就下列議案投票：

		贊成（附註2）	反對（附註2）
1.	省覽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2.	核准及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a) (i) 選舉陳瑞球先生連任董事。		
	(ii) 選舉劉陳淑文女士連任董事。		
	(iii) 選舉蘇應垣先生連任董事。		
	(iv) 選舉梁學濂先生連任董事。		
	(v) 選舉王霖先生連任董事。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袍金。		
4.	續聘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5(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股份。		
5(C).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購回股份總數之額外股份。		
5(D).	授權董事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日期：二零零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4）： _____

附註：

- 請填上閣下持有本公司之登記股數。如未有填上股數，則以閣下於股東名冊內所登記之全部股數為準。
- 請在每一項議案旁之適當空格填上「✓」號，以指示閣下之代表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
-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於空欄內填上擬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倘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獲正式授獲之行政人員或代表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經填妥後連同經簽署或公證人認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適用）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九龍新蒲崗大有街22號，方為有效。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